

君龙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二季度 关联交易分类合并信息披露公告

根据《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》（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令〔2022〕1号）相关规定，现将君龙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季度关联交易有关信息分类合并披露如下：

一、根据《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》（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令〔2022〕1号）第五十七条规定的免予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和披露的情形，本公司 2023 年第二季度不涉及分类合并披露信息。

二、本公司 2023 年第二季度关联交易额度及比例执行情况符合监管规定。

君龙人寿保险有限公司
二〇二三年七月二十七日